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股票出售完毕暨计划终止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于 2019 年 7 月 10 日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监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员工持股计划》及《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的相关规定，现将员工持股计划的实施、出售及后续安排等情况公告如下：

一、员工持股计划的基本情况

1、公司分别于 2018 年 3 月 26 日 2018 年 4 月 16 日召开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2017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相关议案，并委托宏信证券有限责任公司设立“宏信证券深南 1 号员工持股定向资产管理计划”进行管理，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3 月 27 日、2018 年 4 月 17 日刊登在《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及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

2、2018 年 7 月 4 日，公司披露了《关于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购买完成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47），截至 2018 年 7 月 3 日收盘，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已通过二级市场竞价交易的方式累计购买入公司股票 2,883,333 股，成交金额为人民币 29,989,546.53 元，成交均价为人民币 10.401 元/股，买入股票数量占公司总股本的 1.068%。根据相关规定，公司本次员工持股计划所购买股票的锁定期为 12 个月，即 2018 年 7 月 4 日至 2019 年 7 月 3 日。（自公司公告标的股票最后一笔买入过户至定向资产管理计划名下之日起计算）；

存续期为 18 个月，即 2018 年 4 月 16 日至 2019 年 10 月 15 日（自员工持股计划（草案）通过股东大会审议之日起计算）。

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期间，严格遵守市场交易规则，遵守中国证监会关于信息敏感期不得买卖股票的规定，未利用任何内幕信息进行交易。

二、本次员工持股计划出售情况及后续安排

截至本公告日，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所持有的公司股票共计 2,883,333 股已通过大宗交易方式全部出售完毕。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上市公司实施员工持股计划试点的指导意见》、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小企业板信息披露业务备忘录第 7 号：员工持股计划》及《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第一期员工持股计划实施完毕并终止，后续将进行财产清算和分配等工作。

特此公告。

深南金科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七月十一日